

# 中国共产党

## 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组织史资料

(1949~1987)

河南人民出版社

# 中国共产党

## 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组织史资料

(1949.10—1987.10)

中共郑州市上街区委组织部  
中共郑州市上街区委党史办  
郑州市上街区档案局

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1.6·郑州

总 编 审 苏海潮  
编 审 贾全亮 刘宝泉 屈志平  
主 编 邢宏福  
编 辑 张中奇 韦海俊 时应中  
          韩荫田 赵惠林  
绘 图 李遂安  
工作人员 张秋菊 于荣先 张清芳  
校 对 时应中 邢宏福

《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组织史资料》

责任编辑：段南萍

---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郑州铝厂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16开本 13.25 印张 130 千字

1991年6月第1版 1991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500册

ISBN 7-215-01639-0/D·289

---

定 价 10.00 元

# 前 言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组织史资料》是遵照中央及省、市委关于《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征编方案，在中共郑州市上街区委的领导下，经上街区委组织部、党史办公室、上街区档案局的共同协作，编写而成的一本较为全面、系统的资料书。

编纂党的组织史资料是一项较大的工程。把资料整理编纂出来，对研究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经验教训，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加强党的自身建设，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此资料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在“广征、核准、精编、严审”八字方针指导下，按照省、市组织史资料征编工作领导小组《征编方案》规定的收录范围，收录了自中共郑州市上街区委建立（1958年7月）至党的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结束（1987年11月1日），这段时间内上街区党组织及政权、地方军事、统战、群团系统的组织机构沿革与领导人名录。

在征集、编写的过程中，我们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实事求是的原则，对现有的历史档案、文献资料和文字记载，进行了系统的整

理。并经过各个历史时期的老干部、老党员座谈回忆，编辑组反复认真地核实、鉴别与考证，基本上反映了历史的真实面貌。不少老同志为我们提供线索、解决疑难，给予了热情地支持，对此，我们深表谢意。

因为十年动乱的破坏，致使区档案馆所存历史资料不全，再加上我们水平所限，此资料遗漏及错误之处，实所难免，殷切期望历任领导和熟悉情况的老同志，给予批评指正，以便纠错、补漏，使之更加翔实完善。

**编 者**

1989年6月

# 凡 例

一、本资料采用“按系统、分时期”的编纂体例。按照党的历史分期立章，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三章。每章按党、政、军、统分节。节下再分层次。行政序列的政权、地方军事、统战、群团系统的组织史资料，依次列在中共组织史资料之后，按时期立章，章下分节。

二、本资料采用文字叙述、机构人员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形式编纂。文字叙述包括：概述、各章综述、机构设置与领导人更迭的简述；组织机构与领导人名录包括：组织名称、机构名称、领导人姓名、职务、任离职时间及有关注释；图表包括：政区图、各时期工作机构下辖组织沿革设置表、党组织、党员、干部情况统计表、历任区委书记、区长一览表等。

三、本资料收录的时限是1958年7月至1987年11月1日。记述了从中共郑州市上街区委建立到党的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结束，近30年间，上街区党、政权、地方军事、统战、群团系统的组织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

党组织的机构与领导人名录收录到区委委员、候补委员、常委、正副书记，区委工作部门的正副职及下辖各街道办事处、乡（人民公社）党组织的正副职；区纪检（监察）委员会作为区委工作部门时的正副书记，1984年2月升格后，收到纪委常委；区人大党组

成员、正副书记；区政府党组成员、正副书记；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党组正副书记；区政府职能部门的党组、党分组、党委的正副书记；区政协党组成员、正副书记；区人武部党委（支部）正副书记。

政权系统收录到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正、副主任；区人民政府（人民委员会）正副区长，区革委正副主任，区政府工作部门的正副职及下辖各街道办事处、乡（人民公社）的正副主任、正副乡长、正副社长；区人民法院正副院长，区人民检察院正副检察长。

地方军事系统收录到区人武部正副部长、正副政委。

统战系统收录到区政协正副主席。

群团系统收录到郑州市总工会上街区办事处，共青团上街区委、上街区妇女联合会、上街区科学技术协会、上街区归侨侨眷联合会的正副职。

上属收录范围，在1984年机构改革后，凡设有调研员、助理员的，均列同级现任领导副职之后。

四、机构沿革的表述方式：凡实行代表大会制的按代表大会的届次表述，无代表大会时，则按机构名称变更或主要领导人更迭的顺序表述。

五、区委、区政府的职能部门及下属机构只注建立、撤销、合并时间。领导人任职起止时间均注。

六、所列机构名称，一律采用历史称谓，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后用简称。所列人名使用常用姓名，对其化名与别名加以注明。人员名录中的少数民族、女性及“文化大革命”中的军代表、群众代表（第一次出现时）均加注明。领导人在任职期间病故的注“去世”。

# 目 录

概 述..... ( 1 )

##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 1949.10~1966.5 )

第一节 中共郑州市上街区委及其工作部门..... ( 11 )

一、区委领导机构..... ( 12 )

二、区委工作部门..... ( 18 )

第二节 政权系统党组织..... ( 20 )

一、郑州市上街区人委(办事处)党组..... ( 21 )

二、郑州市上街区政法党组..... ( 24 )

三、区人委职能部门党委、党组..... ( 25 )

第三节 地方军事系统党组织..... ( 25 )

第四节 各人民公社、街道办事处党组织..... ( 25 )

1958年8月至1966年5月区委工作部门机构沿革设置表..... ( 38 )

1958年8月至1966年5月区委下辖组织沿革设置表..... ( 39 )

##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 1966.5~1976.10 )

第一节 中共上街区委及工作部门..... ( 41 )

一、区委领导机构..... ( 42 )

二、区委工作部门..... ( 48 )



第二节	政权系统党组织	( 49 )
第三节	地方军事系统党组织	( 49 )
第四节	各街道办事处、人民公社党组织	( 50 )
<b>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b>		
( 1976.10~1987.10 )		
第一节	中共郑州市上街区委及工作部门	( 55 )
一、	区委领导机构	( 55 )
二、	区委工作部门	( 62 )
第二节	中共郑州市上街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 67 )
第三节	政权系统党组、党委	( 68 )
一、	上街区人大常委会党组	( 69 )
二、	上街区政府党组及职能部门党委	( 70 )
三、	上街区人民法院党组	( 72 )
四、	上街区人民检察院党组	( 73 )
第四节	地方军事系统党组织	( 73 )
第五节	统战系统党组织	( 74 )
第六节	各街道办事处、乡党组织	( 75 )
	1976年10月至1987年10月区委工作部门沿革设置表	( 78 )
	1976年10月至1987年10月区委下属组织沿革设置表	( 79 )
<b>综合资料:</b>		
	中共上街区历次代表大会资料	( 81 )
	中共上街区党组织基本情况统计表	( 87 )
	上街区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 89 )
	上街区国家行政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 91 )
	中共上街区委历任书记一览表	( 93 )

郑州市上街区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 95 )
郑州市上街区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 173 )
郑州市上街区统战系统组织史资料·····	( 181 )
郑州市上街区群团系统组织史资料·····	( 187 )
编后记·····	( 201 )

## 概 述

上街区是根据国家第二个五年计划发展国民经济的需要，于1958年设置的工矿区。是郑州市属行政区之一。1958年1月，国家建委批准河南铝业公司的建厂厂址设在荥阳县马固镇。4月，河南省人民委员会决定：为加强领导和便于支援协作，将河南铝业公司建厂及采矿地区划归郑州市领导，以便加速铝业建设。5月下旬，经郑州市与荥阳县商定，先把上街火车站附近的11个自然村划归郑州市管辖，6月，设立郑州市人民委员会上街办事处，作为市人委的派出机构主持工作。8月5日，河南省人民委员会以豫民字140号文件，批准建立郑州市上街区。

上街区位于东经 $113^{\circ}$ 至 $113^{\circ}30'$ ，北纬 $34^{\circ}35'$ 至 $34^{\circ}40'$ ，在郑州市西38公里处。东临荥阳县的城关乡，西、南被峡窝乡环绕，北面与王村乡接壤。地势南高北低，坡度为1.4%，最高点海拔163米，最低处海拔140米。地处北温带，系大陆性气候，冬夏温差显著，夏季最高气温 $38^{\circ}\text{C}$ ，冬季最低气温 $-12^{\circ}\text{C}$ 。年均降雨量为600毫米，多集中于夏末秋初。区辖面积为17.7平方公里，人口5万有余。陇海铁路横穿而过，郑（州）—潼（关）公路经本区折转向南，过本区所属位于巩县境内的小关矿区向西，交通非常方便。

该地区在历史上归汜水县管辖，1948年秋至1954年秋属成皋县，1954年秋至1958年6月隶属荥阳县。是开封与洛阳通道上汜水关的东大门，距古汜水县城20华里。解放前这里常遇兵（匪）灾，是十年九旱的穷乡僻壤，在死亡线上挣扎的贫苦农民，衣不蔽体，

食不饱腹，离乡背井，流离失所。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经过剿匪反霸、土地改革，使无地或少地的农民，分得了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翻身做了主人。在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逐步建立起互助组、农业生产合作社，走上了集体化的道路。

上街地区最早的中共党组织，是在1938年9月建立的朱寨党小组。当时隶属汜水县委，领导本村农民开展过支援抗日救国活动。1948年10月解放后，在剿匪反霸、民主改革过程中，在贫下中农中发展积极分子入党，各村都先后建立了党的基层组织。1958年7月，建立中共郑州市上街区委时，下辖1个总支、8个直属支部，共有党员239名。中共上街区委属中共郑州市委领导，于1958年8月1日在今二十里铺村中街25号开始办公。1959年2月迁址于32街坊7号楼（今曙光街12号），1964年初搬现址——汝南路15号。区委建立后，先后设立了区委办公室、财贸部、组织部、宣传部、工业部、监察委员会等工作部门。

中共郑州市上街区委始建于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的1958年，当时，全国正处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的高潮中，上街区委由于缺乏领导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在全国形势的促使下，也曾盲目追求“一大二公”，8月20日，把10个农业社合并组建了上街人民公社，1959年初巩县的新中地区划归上街后，又在全区建立联社，区委也曾一度改称联社党委，曾犯过高指标、瞎指挥、刮浮夸风、“共产风”的错误，并在“反右倾”斗争中，伤害了一些好同志。但是，在动员全区人民鼓干劲、争上游、深翻土地，组织劳力参加工业建设，铺铁路，筑公路，腾出民房安排首批到达的铝业建设者，积极发展商业，保证铝业公司建设的后勤供应诸方面，做出了应有的贡献。1962年1月中央“七千人

大会”之后，中共上街区委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总结经验教训，纠正了工作中“左”的错误，给在“反右倾”运动中受到错误处理的同志进行了甄别平反。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坚持实事求是的作风，纠正了“共产风”和浮夸风造成的后果。1963年冬开始，在农村开展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以后称四清运动。即：清政治、清经济、清思想、清组织）在贯彻“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原则，纠正一平二调错误，转变基层干部作风，加强经济管理上都起到了好的作用。但把不同性质的问题都作为阶级斗争，使不少社、队干部受到了不应有的打击。这个时期，区委下辖组织随着区划范围的变化而变化。1960年辖新中、马固两个公社党委和煤矿党委、商业党委；1961年6月，调整公社体制，2个公社分为7个公社，区委辖7个公社党委和1个煤矿党委；1962年1月增设大峪沟、肖寨两个公社党委；1963年6月撤销了马固、茶店两个公社党委；1964年6月区辖范围缩小，下辖1个农业公社党委和中心路、矿山街道办事处等42个基层支部。区委的工作重心，由农村转为城市街道。截至1966年5月，全区共有党员544人。

“文化大革命”中，上街区的党组织、政权机构、群众团体同全国一样，蒙受了一场灾难。各级领导干部受到冲击，各级组织逐步瘫痪。1966年9月，区委、区人委主要领导被扣上“三反分子”帽子，遭到批斗，区委宣传部领导被批斗后“罢官”，全区处于无政府状态。1967年春，在所谓上海“一月风暴”的影响下，各级党的组织受到冲击，上上下下领导干部被夺权，党员被迫停止组织生活。1967年4月为维护生产秩序，以人武部领导为主，建立了郑州市上街区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1968年2月，经郑州市革委批

准，成立郑州市上街区革委筹备组；1968年6月经省革命委员会批准，建立郑州市上街区革命委员会，取代区委、区人委统揽了党、政、财、文大权，领导全区进行“斗、批、改”和清理阶级队伍。1970年1月，市革委在嵩山饭店举办上街区革委毛泽东思想学习班，批判派性，进行“一打三反”，调整了区革委领导班子。6月建立上街区革委党的核心小组，年底领导基层开展整党建党，恢复了基层党组织的活动。1971年2月，召开中共郑州市上街区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上街区第一届委员会。区委恢复后，发动各行各业支援农业，大搞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兴办“五小”工业，使经济建设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好转。但在“清队”中，有不少同志受到了不应有的打击。1973年10月，市委对区委班子进行了大调整。1974年春的“批林批孔”运动、1976年的“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使上街区陷入混乱状态之中。突击纳新，突击提干，造成了严重的组织不纯，这个时期，党的建设、组织工作一直未能走上正轨。到1976年底，区委下辖1个公社党委、50个基层支部，共有党员704人。

1976年10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之后，上街区进行了清查与“一批双打”（批判“四人帮”，打击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打击资本主义势力的猖狂进攻），清算了“四人帮”的罪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全国进入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上街区和全国一样，平反纠正了历史上造成的冤假错案，落实了党的干部政策和知识分子政策，党风和社会风气有了好转，党的优良传统得以发扬。1981年11月，召开中共上街区第二次代表大会，总结了粉碎“四人帮”以后，特别是中共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上街区各项工作取得的成绩，制定了建设“繁荣富裕、安定文明、清洁优美

的现代化市区”的奋斗目标，提出了加强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的措施。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上街区第二届委员会。1984年6月，中共郑州市委根据干部队伍“四化”的要求，对区委、区政府的机构进行了改革，按照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标准选配了各级领导干部。机构改革后，中共上街区委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于1985年、1986年分两批完成了整党任务，整顿了作风，加强了纪律，进行了党员重新登记，清除与处理了不符合党员标准的人，纯洁了党的组织，使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与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得到了进一步的发挥。1986年11月，召开中共上街区第三次代表大会，大会总结了二次代表大会以来的工作，要求全区各级党组织进一步贯彻“十二大”及全国代表会议精神，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改革，夺取两个文明建设的新胜利。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上街区第三届委员会与中共上街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区委的工作部门从1978年5月起，逐步恢复与健全，至1987年10月区委共有9个工作部门。与此同时，政权机构也得到了恢复与加强，1978年9月恢复了上街区人民检察院；1980年11月，召开上街区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区人大常委会的正副主任，设立了工作机构；选举了区人民政府的正副区长，建立了郑州市上街区人民政府，撤销了上街区革命委员会。区政府的工作部门，从撤销4个办公室，重建各科局，到1987年增加到36个。区辖3个街道办事处、1个乡，区委下辖5个党委，4个总支，107个基层支部，共有党员1513人。

中共上街区委建立30年来，领导全区人民艰苦奋斗，建工厂、开矿山、修公路、铺铁路，把上街区由贫瘠的农村建成一座街坊整齐、楼房林立、城市生活设施基本配套、马路宽敞、交通方便的

现代化的铝工业城。如今上街区已成为荥阳、巩县之间重要的商业中心，农副产品的集散地。设在本区的有生产氧化铝占全国产量一半以上的郑州铝厂，有以研究铝镁冶炼工艺为主的郑州轻金属研究所，还有郑州市上街电机厂、郑州市水泥厂、河南省航空运动学校等大、中、小型企业和单位。

建区后，区街经济得到了很大发展，工业从无到有，逐步壮大，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与个体企业共存，区、乡（街道）、村都办有集体企业。1987年底，全民所有制企业产值434.4万元，区办工业产值1038.3万元，乡办工业产值288.6万元，村和村以下工业产值637万元。农业生产在农田基本建设和水利设施上，有了显著成绩，粮食单产由1958年的79公斤上升到163.5公斤。蔬菜品种增加，产量上升，供应充足。商业发展迅速，市场一派繁荣景象。全区工农业总产值达3001万元，是1980年的2.7倍。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的不断完善，依法治区，在提高城市的综合服务能力，加强城市管理上都有了显著进展。

30年来，上街区各级党组织带领全区人民在社会主义的康庄大道上不断前进，这是主流，然而在前进与发展的过程中，也有不少经验教训。首先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前，把本区的目标局限为：“服务生产，做好供应，维护治安，解决纠纷”。只片面强调为铝厂服务，没有把经济建设摆在应有的位置，造成了上街区的经济基础薄弱；其次，区史不长，领导班子多次大换班，影响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连续性，由此带来在选人用人上不妥，影响工农业的基本建设和工作的进展；再次，在机构的设置方面，既受上级要求对口的波及，又受不同时期中心工作的影响，有些机构建了又撤，撤了重建，时并时分，上交下放，频繁变化，不能保持相对



的稳定，造成不少人为的扯皮和麻烦，难以保证统一性与稳定性。

当前上街区广大党员群众，在中共上街区委的领导下，坚决贯彻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在“公正廉洁，求实进取”的思想指导下，为建设环境优美、生活方便、秩序良好、繁荣富裕的新上街而努力奋斗。